

证券代码：832534 证券简称：东宝股份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审议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扬州禾昌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2,951,074.22 元，向关联方扬州禾昌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加工劳务 12,928,617.31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赞成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扬州禾昌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光明村光明南路 97 号

注册地址：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光明村光明南路 97 号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营业务：农药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肥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

法定代表人：宋钰

控股股东：宋钰

实际控制人：宋钰

关联关系：为董事会秘书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以市场行情为基础定价，采取市场定价，定价公允、合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扬州禾昌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分产品的辅材共计 2,951,074.22 元，向关联方扬州禾昌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出口农药产品以及提供加工劳务合计 12,928,617.31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拓展公司的销售渠道，为客户提供更多的产品销售服务。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

立性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审议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